

新乡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中标人全称）：河南沃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需方（采购人全称）：新乡市应急管理局

供方持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根据招标文件、供方的投标/报价等文件[项目编号：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4-15]，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新乡市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抢险救援物资项目3分包采购合同。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297000.00元（大写：贰拾玖万柒仟元整）。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备注
水上智能救生机器人	星汉智云 K650	附件	台	49500	6	297000.00	
质保期	3年		保修期	5年			
总价（人民币）	小写：297000.00 大写：贰拾玖万柒仟元整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180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5分钟内响应；

2. 解决问题时间：24小时内解决；

如供方不能在上述时间内赶到现场，或解决问题，需方有权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或维护，费用由供方承担，同时供方应向需方支付与维修费用等额的违约金。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河南沃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7号3号楼A座14层1405号，辛全义19937425665

4. 其他服务承诺：无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1、供方自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日历天）交付货物。

2、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培训地点：需方指定的地点；培训时间：需方指定的时间；培训方式：现场培训；

八、验收要求。

1. 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 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并提供产品质量检测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5人验收工作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 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政府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支付合同价格的30%，剩余价款验收合格后付清。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3%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0.07%违约金。无正当理由逾期达到30天，需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供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3%的违约金并要求赔偿损失。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3%的违约金。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责任以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三、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及供方投标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报财政局备案。
3. 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向财政局备案两份，有关监督部门存档一份，办理资金支付手续时提交一份。

供方（公章）：河南沃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国基路7号3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李笑义

电话：19937425665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花园路支行

账号：9991 5600 9930 0205 3300 0002

签约时间：2024年5月30日

签约地址：需方所在地

需方（公章）：新乡市应急管理局

地址：新乡市金穗大道222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Signature)

电话：13803800869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2024年5月30日

附件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数量	单位
1	水上智能救生机器人	<p>1. 材质：采用抗腐蚀、抗紫外线的高密度聚乙烯滚塑材料一体成型，韧性高、耐撞击、防磨损。</p> <p>2. 机身尺寸：970mm*780mm*200mm；</p> <p>3. 产品重量：15kg；</p> <p>4. 水上拖力：500kg；</p> <p>5. 水上浮力：1500N(换算成公斤等于153kg)；</p> <p>6. 遥控距离：1800m；</p> <p>7. 空载速度：27km/h(换算成每秒等于7.5m/s)；</p> <p>8. 载人速度（额定载重 75 公斤）：10.8km/h(换算成每秒等于3m/s)；</p> <p>9. 电池充电时间：50分钟；</p> <p>10. 续航时间：85分钟；</p> <p>11. 倒档功能：具有倒退功能；</p> <p>12. 动力防护罩：防护罩的间距4.7mm；</p> <p>13. 开关：磁吸开关，开机 1 秒内可连接遥控器启动。</p> <p>14. 双面行驶：正反两面皆可航行，具有自扶正功能。</p> <p>15. 防护等级：IP68；</p> <p>16. 抛投高度：26m；</p> <p>17. 一键返航：启动一键返航功能，自动返航到起始位置，误差范围小于 1 米，支持 GPS 和北斗双模定位。</p> <p>18. 失联返航：遥控与主机信号失联 3 秒，自动返航到定点的位置，误差范围小于1 米。</p> <p>19. 低电量返航：遥控器显示主机电量低于 20%时，主机自动返航到起始位置，误差范围小于 1 米。</p> <p>20. 电池安全保护：电池具有内置 BMS 保护板，具有过充、过放、过流、高温及短路保护。</p> <p>21. 遥控器：可显示主机和遥控器电量，具备低电量警示、主机与遥控器断开提示和高、中、低档位的切换功能，续航工作 12 小时，遥控器具有单双手切换使用功能。</p> <p>22. 动力配置：4 个涵道式推进器，具有防水草、杂物缠绕，不突出于设备主体外表面。</p> <p>23. 外形：U 型，机身两侧配置 2 个固定把手及 3 条反光拉绳，机身中部固定连接横柄 1 条。</p> <p>24. 配备挂载喊话器、探照灯、声光报警器，配置1200 万像素摄像头，图像 能够实时传输到遥控器显示屏或其他终端上。</p> <p>25. 提供船级社证书。</p> <p>26. 提供制造商出具加盖公章的技术证明文件及售后服务承诺书。</p> <p>27. 定速功能：任意设定航行速度，将油门推到需要的航速，启动定速功能，此时松开油门机器人仍旧保持该速度航行。</p>	6	台

